

证券代码：833339

证券简称：胜软科技

主办券商：广发证券

山东胜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山东胜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山东胜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本人作为山东胜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及相关材料事前进行了认真审阅，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：

一、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的事前认可意见

经审阅议案内容，我们认为，公司拟续聘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执行相关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人员和执业资格，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现阶段的审计工作需求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。公司本次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。

二、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的事前认可意见

经审阅议案内容，我们认为，公司 2024 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，是综合考虑地区、行业的薪酬水平，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而制定的，有利于调动相关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及促进其勤勉尽责，从而提升经营管理质

量和效率，确保公司健康、持续、稳定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。

山东胜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—独立董事》等有关规定，本着高度负责的态度，在审慎检查本次会议资料的基础上，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一、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

我们审阅了公司提供的与该议案相关的材料，并进行了认真核查，我们认为：公司此次权益分派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等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有利于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、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公司董事会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我们同意该议案。

二、关于续聘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

我们审阅了公司提供的与该议案相关的材料，并进行了认真核查，我们认为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执行相关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人员和执业资格，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现阶段的审计工作需求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、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公司董事会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我们同意该议案。

三、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

我们审阅了公司提供的与该议案相关的材料，并进行了认真核查，我们认为：公司拟定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，是综合考虑地区、行业的薪酬水平，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而制定的，有利于调动相关人员的工作积极性

及促进其勤勉尽责，从而提升经营管理质量和效率，确保公司健康、持续、稳定发展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、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公司董事会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我们同意该议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胜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：李济东、李靖、宋泽章
2024年4月29日